长三角每周要讯

2020 年第 178

浙江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0 年 7 月 7 日

目　录

科创聚焦

上海成立区块链建筑业应用研究所 3

经济热点

江苏省首次向自贸区下放高级职称评审权 3

安徽省深化拓展 5G 应用场景 4

安徽实施 1000 亿元制造业融资贴息政策 5

产业动向

上海在全国率先推出电梯按需维保模式改革政策 6

江苏出台细则促进生猪生产 7

江苏住建厅与建行签约推动金融支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8

政策举措

上海推出“智慧电梯码” 9

江苏全国首个省级层面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办法 10

安徽出台新规支持新能源汽车创新发展 10

经验交流

上海住房租赁合同网签备案“不见面办理” 11
江苏启动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 完成情况与绩效考核挂钩 .. 12
苏州发布“苏影复业贷”为影院纾困解难 13
安徽 5 类流通项目可获省级政策扶持 13

域外动态

山东创新采取负面清单向“两区”放权 15
山东提出三年培育三十条省级示范步行街 16
济南在全国率先实现公证业务系统中融入不动产受理模块 ... 17
广东出台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指导意见 18
广州建立数字“新基建”项目库 18
福建实施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招拍挂出让制度
..... 19

科创聚焦

上海成立区块链建筑业应用研究所

7月6日，“树图区块链建筑业应用研究所——数字建筑应用平台”正式挂牌成立。该研究所由上海市建筑学会牵头，汇集区块链相关技术的科学家、建筑业领域的各类专业人才共同参与，专注于把区块链技术推广到建筑业应用。

该平台将建立起中国建筑业区块链应用的标准和规范。未来通过智能合约，建筑全生命周期的事件可以被记录在区块链上，使得多方业务款项得以及时支付，建筑质量评估和问题定责有据可循，这将大大提高建筑业的管理和执行效率。同时这也是区块链技术从模型阶段走向实战阶段，构建繁荣应用生态的一次有益尝试。此举不仅将改变建筑业的传统管理模式,更有望成为其它行业运用区块链技术的模板。

经济热点

江苏省首次向自贸区下放高级职称评审权

日前，经江苏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成立中国（江苏）自贸区南京片区电子信息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和中国（江苏）自贸区南京片区石化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分别负责

自贸区南京片区电子信息工程和石化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工作。

此次高级职称评审权的下放，是该省为自贸区着力打造开放型经济发展先行区、实体经济创新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提供有力人才支撑的一项具体举措。重点着眼于支持区域集成电路和生命健康主导产业发展，引导自贸区南京片区加快形成导向明确、精准科学、规范有序、竞争择优的科学化人才评价机制，建立与其主导产业相适应的人才评价制度。

安徽省深化拓展 5G 应用场景

近日从安徽省经信厅获悉，该省今年将深化 5G 产业领域应用，推进 5G 在工业、农业、服务业等领域的应用发展。

今年，该省计划遴选 10 个“5G+工业互联网”优秀解决方案，培育 5 个 5G 应用“网效之星”企业；积极争取国家“5G+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推进“5G+智能网联汽车”发展，组织实施“5G-V2X 场景测试示范基地建设工程”，推进合肥塘西河智能道路与网联汽车示范线建设。推进“5G+电力物联网”发展，积极开展智能分布式配电自动化、精准负荷控制、配网 PMU、分布式能源控制、用电信息采集、移动作业、综合视频监控、变电站巡检机器人等 5G 创新应用的研究及示范。大力发展超高清视频产业，优选一批超高清视

频项目。鼓励广播影视节目制作、播出、传输机构创作播出4K超高清视频内容产品，探索打造基于5G的融合媒体平台和“5G+超高清视频”在演出赛事直播、景点宣传、超高清视频传输等领域应用。

同时，推进“5G+智慧农业”发展，探索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产品加工业融合应用，促进农业数字化转型，发展科技农业、智慧农业。推进“5G+智慧家居”发展，推出一批基于5G的智能家电产品。推进“5G+智慧物流”发展，建设基于5G的智能物流快递园区；鼓励A级以上物流企业及品牌快递企业积极运用5G技术对传统物流业务改造升级，提高物流智能化水平；在已认定的省级示范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5G技术，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安徽实施1000亿元制造业融资贴息政策

近日，安徽省发改委会同该省财政厅制定《安徽省制造业融资财政贴息专项实施细则》，将实施1000亿元的制造业融资贴息政策，专项支持全省制造业新建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不含土地价款）建设，其中优先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项目。

贴息补助实行“先付后贴”方式。项目单位凭项目借款合同、贷款银行出具的利息支付清单申请贴息。贴息范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签订并发生利息的投资项目贷款。项目贴息率以国家开发银行的制造业优惠贷款利率为基准，贴息40%。贴息时限为单个项目贴息年限不超过 3 年。承担比例为省、市县按各 50%分担。最高限额为单个企业省级贴息金额最高 5000 万元。

该省发改委会同各金融机构开通“绿色通道”，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原则上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2 个月内发放贷款。实行定期调度，对相关银行落实制造业融资财政贴息专项工作情况进行评估督导，按月对相关银行制造业贷款增长情况、制造业融资财政贴息情况进行通报调度，按年进行考核评估。

产业动向

上海在全国率先推出电梯按需维保模式改革政策

上海市市场监管局近日已发布《关于开展电梯维保方式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取消了 15 天一次的例行维保，推出电梯按需维保政策，这是全国首个省级层面发布的电梯维保模式改革政策。

具有能实施远程监测管理的企业平台并采用信息化系统开展电梯维保工作的电梯维保企业，可通过自我承诺的方式，自愿参加成为按需维保试点企业。同时，实施按需维保

的电梯需经使用单位同意，投保电梯安全责任保险，并配备远程监测装置。

目前，上海电梯正从“例行维保”向“全天候监测+针对性维保”转变，从“重维保过程”向“重维保效果”转变。实施按需维保后，将使电梯维保从原本每 15 天一次的例行维保，转变为“全天候监测+针对性维保”，可以有效减少电梯发生故障的可能。该市下一步将适时公布试点企业名单，并组织开展对试点企业的监督检查和按需维保质量的抽查、评估，并畅通按需维保试点的退出机制。

江苏出台细则促进生猪生产

江苏业农村厅、省财政厅日前联合印发《促进恢复生猪生产扶持政策实施细则》，对进一步做好生猪稳产保供工作提出扶持措施。

实施细则明确，对 2020 年各设区市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并分别给予得分前三名 800 万元、600 万元、400 万元的奖励。对全省在农业农村部养殖场直联直报平台登记备案、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期间累计新增出栏商品肥猪 1 万头以上（含 1 万头）的单体规模猪场给予奖励。对在农业农村部养殖场直联直报平台登记备案的设计年出栏 500 头以上（或存栏 200 头以上）规模猪场和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猪场，自 2020 年 2 月 23 日

起至 9 月 30 日从省内外种猪场引进种猪给予奖补。对在省内注册并在省内相关银行申请贷款的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猪场（含地方猪保种场）及设计年出栏 500 头以上的规模猪场给予贷款贴息。

江苏住建厅与建行签约推动金融支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7 月 8 日，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全面深化双方合作关系，推动金融支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建行江苏分行将在符合法律、法规、金融监管及建设银行信贷政策前提下，在 2020 年内为建筑业企业安排专项额度授信 200 亿元，帮助解决建筑企业因疫情引发的在建项目暂时性资金困难。同时承诺在“十四五”期间为该省建筑业领域提供信贷资金不低于 1000 亿元，助力建筑业发挥促发展、稳就业的“压舱石”作用。

此外，双方还将围绕新基建、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老旧小区改造、“走出去”发展等领域，发掘市场潜力，开展全方位、多形式合作。

政策举措

上海推出“智慧电梯码”

自今年6月推出“上海智慧电梯码”试点以来，已张贴近万张，预计7月中旬可完成约5万台智慧电梯码的张贴，力争三季度实现该市近27万台在用电梯的全覆盖。

“上海智慧电梯码”可实现公众监督、使用管理、监督检查、维护保养等多业务、多维度的“一码通识”。乘梯人通过微信扫描“上海智慧电梯码”，可实时获取电梯基础信息，并准确定位电梯地理位置，反馈电梯故障、困人等状况。维保单位的维保人员通过“上海电梯维保”微信小程序扫码，可以获取电梯基本信息，并方便地进行电梯绑定、数据纠错、维保计划制定、维保作业、困人救援、紧急维修等工作。电梯使用单位扫码，能够获取电梯基本信息、历史故障、历史困人、维保信息、检验信息，并可以进行电梯困人救援、故障报修、维保或修理的完工确认等。特种设备监管人员通过扫码，则可进行与监管相关的操作。

“上海智慧电梯码”在电梯应急救援方面更能发挥重要作用。当出现电梯困人事件时，被困乘客可以通过扫码，进入智慧电梯公众监督系统进行一键困人报警，并可在手机上实时查看救援流程，了解救援人员的救援轨迹。

江苏全国首个省级层面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办法

江苏省民政厅近日印发《江苏省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管理办法（试行）》，这是全国省级层面首部关于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的规范性文件，为该省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该办法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管理办法》，江苏的养老机构等级评定采用等级制，从高到低依次为五级、四级、三级、二级、一级五个等级，晋升等级后的有效期为三年。养老机构在获得评定等级一年后，符合更高等级标准的，可向属地民政部门提出等级晋升申请。养老机构经评定晋级通过后，由民政部门发放相应等级的牌匾和证书。未通过晋级评定的，继续保留原先等级。养老机构在等级有效期内有且仅有一次晋级机会，且应该逐级晋升。

安徽出台新规支持新能源汽车创新发展

安徽省近日出台《进一步加强新能源汽车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和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实施细则》明确，新能源汽车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给予承担单位投入最高 50%的补助，单个项目补助金额最高 3000 万元。补助资金采取分期分批拨付方式，项目启动后拨付 40%(即第一阶段资金)，中期评估通过后再拨付 50%(即第二阶段资金)，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

再拨付剩余 10%资金(即第三阶段资金)。项目单位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程序和资金管理各项规定，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确保项目配套资金与省级补助资金同步足额到位。

《实施细则》提出，项目所在市发展改革委是新能源汽车暨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工程项目的日常监管单位，项目单位承担项目主体责任。项目所在市发展改革委须与项目单位签订资金监管使用协议。该省发展改革委负责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相关部门依据职能进行监督检查。

经验交流

上海住房租赁合同网签备案“不见面办理”

上海市住房租赁合同网签备案事项“不见面办理”日前在“一网通办”正式上线，房东和租客可通过“随申办”微信和支付宝小程序、“一网通办”PC 端的“不见面办理”专栏，“零材料”“零跑动”在线办理。

持《上海市房地产权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两类住房证明的房东，可登录微信和支付宝“随申办”小程序、上海市“一网通办”主页，在“不见面办理”专栏里选择“住房租赁合同新增网签备案”事项，在线发起网签备案流程，其余租赁办事人收到短信提示后，即可登录手机

端或电脑端，核对信息、签名确认后完成申请。系统自动核验通过的，租赁当事人第二天即可取得加盖有电子印章的《上海市住房租赁合同备案通知书》的电子证照，可在手机端或电脑端“我的证照”中查看和展现，租赁合同文本也可以在“我的办件—办件进度”中获取。全程无需提交任何纸质材料，无需跑任何线下服务窗口。

江苏启动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 完成情况与绩效考核挂钩

江苏省7月3日公布了《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实施方案》。以“城市安全、美好生活”为主题的创建活动将全面展开，每年评选命名1次，创建任务完成情况将与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挂钩。

创建对象为各设区市，县级城市（包括县、县级市、县改区）和具有城市综合功能的国家级开发区。

实施方案明确了“三步走”目标。今年，每个设区市原则上不少于1个申报参评城市，推动城市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取得显著成效，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实现大幅下降；到2025年，建成一批与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国家级、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力争全省三分之一创建对象建成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到2035年，逐步形成系统性、现代化的城市安全保障体系，建成一批安全发展型城市群。

实施方案从加强城市安全源头治理、城市安全防控机制、落实监管责任等方面明确了创建“任务清单”。评选命名每年一次，3年后进行复评，如已获命名城市发生涉及城市安全重特大事故、事件的，或出现其他严重问题、不具备示范引领作用的，将及时撤销其命名并摘牌。

苏州发布“苏影复业贷”为影院纾困解难

7月9日，苏州市发布“苏影复业贷”金融纾困产品。该产品通过信用贷款、专项贴息、分级担保、公私联动等组合政策，降低贷款门槛和融资成本，解决影院未来恢复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

“苏影复业贷”服务对象是苏州大市范围内所有取得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影院，由苏州银行总计提供1亿元专项授信额度，专项用于影院支付房租、发放员工工资等。该金融产品的设计具有明显的行业针对性，年利率3.85%，最大限度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由苏州国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专项保证，年费用不超过5‰，企业无需提供抵质押物担保；按相关规定还可享受实际支付利息50%的贷款贴息。综合来看，“苏影复业贷”综合融资成本最低不到2%。

安徽5类流通项目可获省级政策扶持

日前，安徽省商务厅下发2020年省级商贸流通业发展

政策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对市场应急保供、标准化菜市场建设改造等5类重点流通项目给予支持，补助资金最高可达项目实际投资的30%。

一是加强市场应急保供项目建设，将对应对新冠疫情期间持续经营并积极配合政府全力保障市场供应贡献突出的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经营生活必需品的大型连锁超市（含连锁便利店）、大型餐饮企业以及大型药品流通企业，其符合相关要求的项目，根据市场保供贡献分别给予10万元—50万元不等的一次性奖励。

二是支持各地开展菜市场及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与升级改造。优先支持贫困县与革命老区以及部分示范性与服务能力强的项目。对符合相关要求的项目，每个给予不超过项目总投资30%且最高不超过30万元的补助。

三是着力培育特色商业街区。对当年新认定的“安徽特色商业街区”给予不超过30万元的补助；对已认定的“安徽特色商业街区”开展的进一步升级改造（包括提升夜市品质的项目）以及围绕复商复市统一组织策划的营销活动，给予不超过项目总投资（费用）30%且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补助。对列入商务部高品位步行街改造提升试点的街区，当年单列1500万元一次性奖补。

四是鼓励加快城乡商贸物流设施建设改造。支持大型物流企业及商贸流通企业建设城乡配送中心和公共服务平台，

优先支持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建设具有集中采购和跨区域配送能力的农产品冷链物流集散中心，配备预冷、低温分拣加工、冷藏运输等冷链设施设备。对符合以上要求的项目，给予不超过项目总投资 30%且最高不超过 70 万元的补助。

五是加紧培育市场主体及商业品牌。对今年销售额(营业额)全省分类排名前 50 且增速超过 10%的大型限上企业，分别给予不超过 10 万元的奖励；对已认定的“中华老字号”“安徽老字号”企业当年新设直营连锁店达 5 家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项目总投资 30%且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的补助；对家政品牌企业升级完善信息管理系统、增添专业服务设备、新开设服务门店（点）、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开展诚信建设等项目，给予不超过项目总投资（费用）30%且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的补助。

域外动态

山东创新采取负面清单向“两区”放权

7 月 8 日，山东省政府发布《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该省借鉴负面清单模式，向“两区”实行“负面清单制”放权，在全国属于一项重大制度创新。

“负面清单”共包含213项事项，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人民生命健康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等重大敏感事项，仅占省级行政权力事项总数的7.5%。“负面清单”之外的其他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均可由“两区”承接。

按照部署，由省政府办公厅、省商务厅按照“一次放权、分批承接”的原则，会同济南、青岛、烟台3市政府，指导“两区”根据工作需要、承接能力和实施条件梳理用权需求清单，7月底前与省直有关部门完成对接，确定首批承接的具体权力事项。之后，“两区”可根据自身承担的改革和发展任务，陆续承接省级权力事项。

山东提出三年培育三十条省级示范步行街

山东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山东省推动步行街改造提升行动计划》，确定自2020年起，利用3年左右时间，每县（市、区）建设培育不少于1条步行街或特色商业街，每市重点打造2-3条市级示范步行街，全省培育30条左右省级示范步行街，争取4条达到国家级示范步行街标准。同时，在不具备人车分流条件的特色商业街中，全省重点培育50条左右省级示范特色商业街。

该省将在全省范围内每年选定一批步行街开展改造提升试点工作，通过整体谋划，分步实施，推动试点步行街改造提升“一年有起色，两年见成效”。将符合条件的步行街

建设改造提升项目列入省级重点项目范围，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政府对步行街改造提升项目贷款给予一定比例贴息、支持引进国际知名品牌首店等。同时，鼓励各地在多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济南在全国率先实现公证业务系统中融入不动产受理模块

7 月 7 日，济南市不动产登记公证联办大厅正式启用。该市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实现公证业务系统中融入不动产受理模块，实现了两个业务受理系统合二为一。这不同于其他地方由公证处代收件、然后派人转递的方式，而是真正实现了系统融合、数据共享、提质增效，这在全国尚属首创。

当事人来申请涉及不动产的公证业务时，公证处只需一次信息录入就可以完成公证和不动产登记两种业务受理，极大提高了效率、方便了群众。在该公证处联办大厅的“一窗式”办理窗口，群众及企业因不动产买卖、互换、继承、遗赠、赠与等办理公证事项时，可以同步提出申请不动产登记，由公证机构按照不动产登记申请的要求，一次性收齐公证申请和不动产登记申请材料，对不动产登记信息进行录入，验证申请人身份，上传申请材料，通过系统平台即时报送不动产登记机构，完成不动产登记，实现不动产登记与公证服务“一窗受理、集成服务”。

广东出台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指导意见

日前，广东省林业局印发《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十四五”期间，广东省将加快广东林业高质量发展，大力提高森林、林木和林地综合经营效率，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达到10000亿元以上。

《意见》提出，“十四五”期间，全省到2025年底，培育认定国家级、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200个以上，培育发展省级特色经济林示范基地50个以上，打造100条森林旅游特色线路、100个森林旅游新兴品牌地和一批南粤森林人家，认定30个省级森林康养基地（试点）以上，建成国家级、省级森林康养基地100个以上。《意见》明确，高标准建设30个广东省森林生态综合示范园，打造10个林下种植中药材产业发展基地，建设10个油茶产业发展基地，建立10个竹产业发展基地，认定省级林业龙头企业达到300家，建设省级林业专业合作社示范社100个以上和省级示范家庭林场50个以上。

广州建立数字“新基建”项目库

日前，广州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市加快推进数字新基建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聚焦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智慧充电基础设施四大领域，

对应开展 5G 发展“头雁”行动、人工智能场景构建行动、工业互联网融合创新行动、智慧充电基础设施提升行动。

《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2 年该市累计建成 5G 基站 8 万座，总投资超 300 亿元；推动形成 50 个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应用场景，人工智能产业规模超 1200 亿元；推动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广州）建成为国家级网络空间核心基础设施，培育 1—2 家达到国际水准的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 300 个左右面向特定行业、特定场景的工业 APP 和工业软件；全市公共充换电站点超过 4000 个，充换电设施数量超过 5 万个，充换电服务能力达到 250 万千瓦。

此外，该市还建立数字“新基建”项目库。经征集，首批入库项目 254 个，总投资额约 2600 亿元。

福建实施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招拍挂出让制度

近日，福建省自然资源厅下发通知，在全省全面实施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招标拍卖挂牌（以下简称“招拍挂”）出让制度。

通知明确，该省管辖海域符合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条件的实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开采海砂主要用于保障重点项目建设需求。出让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应当确定同一位置和同一期限，期限一般不超过 3 年，采矿权到

期不予延续。

通知对海域采砂选址、出让前期工作、出让方案编制报批、出让流程等细节作出明确规定，要求沿海县级自然资源部门建立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督促海砂开采企业按照批准的范围和方式规范有序开采海砂，制定并落实切实可行的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最大限度减少海砂开采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通过卫星遥感影像获取和日常巡查发现的疑似违法用海图斑线索，全面开展实地核查，对违法开采海砂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沿海各设区市自然资源部门应组织辖区县级自然资源部门加强维护本辖区海砂资源开发利用的监督管理秩序，并与相关部门协同配合，发现海砂开采企业没有按照规定的地点、范围、规模和方式开采海砂，以及违反合同约定销售海砂、改变海砂用途的，要予以严厉打击，并依法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